

证券代码：603087

证券简称：甘李药业

公告编号：2025-012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
- 投资期限：自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 投资种类：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债券基金、货币型基金等）。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5 年 3 月 28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特别风险提示：尽管公司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 40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期限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详细情况如下：

一、现金管理概况

1、投资目的

公司为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2、投资品种

公司拟投资的品种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包括结构性存款、收益凭证、信托产品、资产管理计划、债券基金、货币型基金等）。

3、投资额度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 40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4、资金来源

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

5、投资期限

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

6、实施方式

授权管理层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7、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委托理财受托方不得存在关联关系。

二、投资风险分析及风险控制措施

1、投资理财产品面临的主要风险如下：

（1）理财产品虽属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剧烈波动的影响；

（2）资金的存放与使用风险；

(3) 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职业道德风险。

2、拟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1) 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投资品种。财务部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应及时通报公司经营管理层，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保证资金的安全。

(2) 对资金运用的经济活动应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财务部于发生投资事项当日应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确保资金安全。

(3) 公司相关工作人员与金融机构相关工作人员需对理财业务事项保密，未经允许不得泄露公司的理财方案、交易情况、结算情况、资金状况等与公司理财业务有关的信息。

(4) 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可以对资金使用情况监督，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 公司将根据监管部门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投资以及相应的额度、期限、收益等。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171,502.35
负债总额	97,251.7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74,250.60
货币资金	244,270.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945.21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8.30%，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所需流动资金的情况下，公司以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的理财产品，是在确保

本公司日常经营和保证自有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本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本公司进行现金管理的产品将严格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处理，可能影响资产负债表中的“交易性金融资产”、“货币资金”、“债权投资”、“其他流动资产”、“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科目，利润表中的“财务费用”、“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与“投资收益”科目。

四、审议程序及专项意见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管理层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2、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资金安全及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40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适时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较低且投资回报相对较好的理财产品，有效期自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在上述期限及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管理层在经审定事项的范围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特此公告。

甘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3 月 29 日